

夜
叉

金
色

こんじきやしや

尾崎紅葉
おざき こうよう

也
又

金
色

こんじきやしや

おぎみ こうよう
尾崎紅叶

魏丹宁译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金色夜叉/(日)尾崎红叶著；魏丹宁译. —北京：北京联合出版公司，
2013.4

ISBN 978-7-5502-1416-3

I. ①金… II. ①尾… ②魏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日本—现代 IV.
①I313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3)第052952号

金色夜叉

出 品 人：王笑东

出 版 统 筹：新华先锋

责 任 编 辑：李 征

封 面 设 计：王 鑫

版 式 设 计：李 萌

责 任 校 对：林 丽 海 莲

北京联合出版公司出版

(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83号楼9层 100088)

北京市兆成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

字数286千字 620毫米×889毫米 1/16 20印张

2013年7月第1版 2013年7月第1次印刷

ISBN 978-7-5502-1416-3

定 价：36.00元

未经许可，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部分或全部内容

版 权 所 有，侵 权 必 究

本 书 若 有 质 量 问 题，请 与 本 社 图 书 销 售 中 心 联 系 调 换

电 话：010-88876681 010-88876682

上 篇

第一章

夜幕刚刚降临，装饰着松枝的大门就全都紧紧地关上了。笔直而漫长的大道自东向西延伸着，仿佛扫过了似的，悄无人声。这条冷清的大道上，偶尔也有那么一两辆华丽的马车疾驰而过，或许是急着赶路的人，又或许是贺年时多喝了几杯、正要回家的人。舞狮子的大鼓声隐隐约约地传来，哀怨而微弱，仿佛在抱怨新年这三天过得太快，听得人愁肠寸断。

元旦，晴。

二号，晴。

三号，晴。.

日记本上一连三天相同的记录，今天被打破了——从黄昏时分开始，寒风就瑟瑟地刮着，现在已经听不到“风儿不要吹，哎呀不要吹”这样温柔的歌声了。装点在大门上的竹子仿佛被激怒了一般，干枯的叶子嘶哑地怒吼着，在狂风中乱舞，忽而抱成一团，忽而四下飞散。薄云微露的天空，也仿佛被这声音惊醒，露出满天的繁星，锋利的冷光散发着逼人的寒气。整条街在暮色的笼罩下，如同冰冻了一般。

站在这寂寥空虚之中举目四望，谁能想到这就是人世、社会、都市、街道？从混沌初开到天地分明，万物却尚未完全化生。在这片没有意识，没有秩序，没有趣味的广袤无垠的大荒原上，风儿第一次试吹，星星第一次发光。白日里那些兴致勃勃的人们，尽情地欢笑，嬉闹，狂歌，烂醉，此

时却不知身在何处，孤独地做着各自的事。

长久的寂静之后，远处传来几声邦子的声音。声音刚落，在大街的尽头处，忽然出现了一丁点儿灯火，晃动了几下，横穿过街，消失了。在这星月夜下，只有刺骨的寒风仍在呼呼作响。小路上的一家澡堂急着打烊，从墙脚边的下水道口喷出一股热气，就像一团云雾袅袅升起。令人恶心的微温的气息带着油垢的臭味向四周扩散，罩住了一辆碰巧路过的人力车。那人力车刚好从街角转过弯来，一时来不及躲避，只得飞奔着穿过这团热气。

“哎呀，真臭！”车上的人骂道。

车子疾驶而过，从车上丢出一个烟蒂，闪着微弱的红光，轻烟袅袅。

“澡堂放水了？”

“是啊，年初头儿上嘛，关门会早一些。”说完，车夫便默不作声地拉着车子向前驶去。

车上的绅士穿着一件双层风衣，他紧紧地揪着两只袖子，将整个脸深深地埋进獭皮领子里。他膝上盖了一条十分华丽的横格花纹毛毯，灰色毛皮垫子的一端则被拖到车后。灯笼上漆着由两个“T”字组成的徽章。车子向前奔驰着，在小路的尽头向北一拐，转进一条略宽的街道，走了不多远，又一拐向西去了。这条街上有一家坐南朝北的店面，门口的灯笼上漆着“箕轮”两字。人力车由此穿过装饰着松竹的大门，向院子里驶去。

入口处的格子门窗映现着屋子里的灯光，一个车夫上前敲着门喊道：“开门，开门啊！”

屋里人声嘈杂，但无人回应。于是两个车夫一齐连连敲打着门窗喊着，总算听到了急匆匆出来的脚步声。

开门的是一个四十来岁的女人，身材娇小，皮肤白皙。她头上梳了一个圆形的发髻，身穿一件茶色小花的绸面和服，外面罩了一件绣着花纹的黑色短褂，看样子是这一家的主妇。她急忙拉开格子门，那位绅士悠然地正准备跨进门檻，一看满地都是鞋子和木屐，踌躇着不知往哪儿插足。主妇连忙走下过道，亲自为这位尊敬的客人殷勤地开出一条路来。等他进了门，她又特地拿起这位绅士脱下的木屐，将其单独放在隔扇里。

箕轮的住宅内是一间十叠^[1]的客厅和一间八叠的房间，两间屋子被打通后连成了一片。宽敞的客厅里立着十座黄铜烛台，半斤重的蜡烛高高地燃烧着，仿佛海滩上的渔火。两间屋子的天花板上，各吊着一盏汽油灯，光彩耀眼，将整个屋子照得如白昼般明亮。三十多个年轻男女围成两个圈，兴致勃勃地玩着纸牌^[2]游戏。蜡烛的火焰和炭火的热气混杂着人群蒸发出来的热气，使屋内的空气混浊不堪。加上纸烟的烟雾和灯火的油烟，整个屋子烟雾缭绕。人群吵吵嚷嚷地聚在一起，特别惹人注目的，是那些靠打扮修饰的女人。她们现出各种洋相——有的脸上的白粉已掉落，有的头发散乱，有的甚至衣衫不整。男人们呢，有的衬衫腰线处已被撕破，背心都露在外面，他们自己却全然不知；有的脱了短褂，解了腰带，高高地耸起屁股，双手拿满了纸牌。尽管空气闷热混浊，烟雾弥漫，令人难以呼吸，可是大家似乎完全不在乎，一个个都像疯子一般，高兴地争吵着，嘻笑着，打闹着，甚至笑得连腰干都直不起来。在一阵阵的哄笑声中，他们三三两两地扭打成一团，推来攘去，闹得天翻地覆。这般情景，简直就是打翻了修罗道场，斯文扫地，哪里还有什么“三纲五常”可谈！

在海上遇到大风浪时，只要在航路上浇些油，波浪便会不可思议地平静下来，从而使船在九死一生中逃过灾难。在这乱哄哄的屋子里，有一位女王，也仿佛具有这般威力——不论多么凶猛的汉子，在她面前都会自然软下心来，最终不得不拜倒在她的石榴裙下；女人们虽然嫉妒她，却也不得不表现出敬畏。她在靠近正中央的人群围绕的柱子旁占了个座位，饶有兴致地睁大眼睛，看着面前这一片骚乱。她顶着一个沉甸甸的夜会结^[3]，上头系了一条淡紫色的丝带，身穿一件带红点的灰色丝绸短褂，显得那么安静文雅。从妆饰到相貌，她都如此惹眼娇媚，凡是初次见她的人，内心都不免有些怀疑：莫不是妓女假装出来的吧？因此，一局纸牌还未分出

[1] 十叠：日式房间以“叠”计算大小。“十叠”就是十张榻榻米（大的房间），一张榻榻米长一米八，宽九十厘米，厚五厘米。

[2] 纸牌：此处是指印有日本古诗的纸牌。

[3] 夜会结：两侧的头发梳至头顶拧在一起，用发卡或丝带固定，其余的头发束在脑后，是明治时期曾流行一时的女性发型。

胜负，“阿宫”这个名字却早已无人不知了。今天来的女人不算少，有些长得丑的，看上去像滑稽戏的女角儿，连身上的衣服都像是从老妈子那借来的。不过也有几个漂亮的，可以说是二十挑一，甚至五十挑一的美人，穿得比阿宫华贵好几倍。在这里，阿宫的穿着打扮顶多算个中等。那位贵族院议员家的千金，虽说长得奇丑无比，但穿的却是绫罗绸缎。她那高耸的肩上披着一套三件式的宴会礼服，上面还绣了家纹；紫色锦缎的大腰带上，是用金线绣成的凸起的百合花。可惜无论衣着再怎么光鲜华丽，也改变不了叫人恶心皱眉的长相和打扮。与这些千娇百媚、光彩夺目的女人相比，阿宫的装饰不过是一颗晓星的微光而已。可是她那白皙的肤色，比任何颜色都美；她那端丽的秀颜，比任何纺织品都要整齐。正如人的丑陋并不是衣饰可以掩盖的一样，她的美丽也不是任何着装可以遮得住的。

在壁龛和隔扇之间的角落里，一位男子正围着用来暖手的小火盆剥橘子。他神思恍惚地遥望着阿宫的侧脸，禁不住自言自语道：“美！太美了！虽说‘人靠衣装马靠鞍’，但真正的美哪里用得着衣装呢？倘若天生就是个美人坯子，穿什么都美，哪怕什么都不穿也很美。”

“要是裸体就好了。”说这句话来支持他的，是一个美术学校的学生。

坐马车而来的那位绅士稍稍休息之后，在主妇的陪同下来到客厅，紧随其后伺奉的，是之前一直未露面的男主人箕轮亮辅。客厅里一片混乱，大家正为了最后的胜利全力奋斗，因此这位新客人并没引起注意，只有在角落里交谈的两个人，瞟了一眼这位绅士的风采。

这三个人站在门口的姿态，被客厅里的灯光照得分外鲜明。那位皮肤白皙的瘦弱主妇，抽搐的嘴唇有些喝斜；她的丈夫从额际开始，整个头顶都光秃秃的，在灯光的照射下闪闪发亮。和一般女人相比，主妇偏矮小，而主人却肥头大耳，不像妻子那般心事重重的样子。他那开朗乐观的神色就像弥勒佛，很有福相。

绅士看起来应该有二十六七岁，个子高挑，肥瘦适中，面若白玉，两颊微红，宽额大嘴，腮骨略突，脸庞宽广而稍显方正。他那波浪般微微带卷的头发从左鬓角分开，薄薄地涂了一层发油，梳得油光可鉴。他嘴唇上

留了一溜不太浓的胡须，笔直的鼻梁上架着一副金边眼镜。他穿着一件带小花的黑绸短褂，内着绣有家纹的绸袍，织锦腰带有六寸宽，外面垂着一条黄金的表链。他大模大样地抬起头，扫了屋子一眼，容光焕发的脸上显出一副无所不能的神情。在座这么多人，却没有谁能长得像他这般皮肤皙白，身材匀称，也没有谁能打扮得比他更华丽。

“怎么回事，哪来的家伙？”在角落里交谈的两个人中的一个，带着厌恶的神情低声嘀咕道。

“真是个讨厌的家伙！”那个学生“呸”了一声，故意转过脸来，连正眼也不瞧他一下。

“阿俊，快过来！”主妇向人群中招着手，叫唤着她的女儿。

阿俊看到父母陪同着一位绅士进来，慌忙起身迎过来。她长得虽算不上标致，但像她的父亲，不乏魅力。她梳了一个高岛田发髻，穿着一件肉色的丝纱短褂，肩上还留了一条小小的褶子。她红着脸来到绅士面前，双膝跪下，毕恭毕敬地叩头行礼，而那位绅士却只是微微弯了一下腰。

“您请！”

阿俊等着为那位绅士当向导，但他却只是无所谓地点了点头。

主妇那啁啾的嘴唇奇怪地动起来：“这个……哎呀，他可是给了我们很多年货和礼金呢！”

阿俊又一个劲儿地叩头道谢，绅士只是含笑着用眼神还了个礼。

“请，快请，请到里边来吧！”

主人在一边热情邀请，主妇催着阿俊。阿俊替绅士带路，陪着他来到客厅的柱子前的大火盆旁边，主妇就在这里侍候着。在角落里交谈的那两人，看到绅士受到如此恭敬的接待，感到非常惊讶。从他进门到就座，他们始终盯着他的一举一动。虽然人们只能看到他左面的侧影，但当他穿过人群往里走去时，无名指上那个不同凡响的东西，在灯光的照射下，闪烁着耀眼的光芒，使人眼花缭乱，几乎无法正视。他那得意扬扬的神情仿佛在说：“瞧见了吧，天最耀眼的明星可是在我手上！”——他手指上戴着一只黄金戒指，上面嵌着一颗罕见的大钻石。

阿俊重新回到牌局，碰了碰身边那位姑娘的膝盖，在她耳边悄悄地说了几句话。那姑娘赶忙抬起头来，往绅士的方向望了一眼——使她吃惊的并非那位绅士，而是那个光芒四射的东西。

“啊，那只戒指！难道是钻石？”

“可不就是钻石！”

“好大啊！”

“听说要三百块钱呢！”

听阿俊这么一说，那姑娘感觉浑身的汗毛都竖起来了：“天哪，多好啊！”她连一只镶着芝麻粒般大小的珍珠戒指，都梦寐以求多年而不可得，如今看到这么大一个钻戒，内心最后一道防线被冲破了似的，神思恍惚，心跳加速。正当她茫然若失之际，忽然从邻座伸过来一只手臂，“嗖”地一下将她面前的一张纸牌抢走了。

“哎呀，你怎么啦！”阿俊着急地拍了拍她的腿。

“算了，算了，我不玩了！”

她这才从空想的睡梦中醒来。她知道以自己的身份高攀不上，但这颗心被钻石强烈的光芒灼烧过后，仿佛连知觉也失去了。虽说现在她已经醒来，但战斗力已大不如前。也就是从这个时候开始，她不再是那个能同阿俊患难与共的好姐妹了。

于是，这个消息从她这儿四处传播开了——

“钻石！”

“可不是？钻石！”

“这是钻石？”

“当然，如假包换！”

“啊，这是钻石啊！”

“那个是钻石？”

“你瞧啊，难道不是吗！”

“天哪，这就是钻石？”

“多耀眼的钻石啊！”

“真是光彩夺目，这钻石！”

“三百块呢！”

一时间，三十几个人你一言我一语，无不对这位绅士的富有表现出赞叹和羡慕。

绅士看到人们争相朝他看过来，便用左手夹起一支雪茄，姿势很是优美，右手插在袖兜里。他带着飘飘然的神情倚靠在柱子上，两只眼睛就像从天上俯瞰人间，从眼镜底下环视着四周。

这样一个惹人注目的人物，他的名字也无须多问，早已从阿宫的口中传开来了。他叫富山唯继，是下谷区家喻户晓的暴发户资本家的大少爷。区里的富山银行便是由他父亲独资经营的——他的父亲叫富山重平，在市议会的议员名单中一定会有这个名字。

正如阿宫总是受到所有男人的追捧一样，这位富山公子的名字也立刻在女人中传开了。若是能和这位绅士成为一组，能在咫尺之距看着这颗举世无双的宝石，哪怕只是一次，那也是莫大的荣幸——怀着这种心思的人不在少数。只要能接近他，不仅能大饱眼福，而且还能闻到任何鲜花都没有的异香，那真是无上的殊荣。

男子们见钻石牵走了所有女人的心，不禁激动起来，有的嫉妒，有的悲叹，多少都觉得有些扫兴。在众多女人中，唯有阿宫一人不为眼前这番骚乱所动。她那清澈明亮的双眸，仿佛要和钻石争夺光辉似的；她那稳重而令人鼓舞的神情，使她的崇拜者们越发爱慕——看啊，我们还有可以效劳的对象，为何不把我们的忠诚全都献给她？让我们来撕开那个道貌岸然之人的臭皮囊，让美貌和财富在此一决胜负吧！男子们个个摩拳擦掌，准备开战。

于是，阿宫和富山如同太阳和月亮，势均力敌。现在，大家最关心的是：阿宫会和谁一组，富山又会和谁一组。谁知，抽签的结果完全出乎大家的意料——这对备受关注的绅士和美人，竟和另外三个人成为了一组。起初围成两圈的人们，这时已经聚在一起，围成一个大圆圈。富山和阿宫并肩而坐，这就像黑夜和白天同时来临一般，使人们更加惊慌失措，骚乱不安。

富山和阿宫这一组旁边，立刻出现了自称“社会党”的小组。他们的主

张是“打抱不平”，目的是“破坏”——换言之，他们准备用暴力手段来妨碍别组的安宁。在他们的对面，也成立了一个小组——一个女人独自守在中间，四个强壮有力的男人组成“远征军”，分列两旁，左翼号称“狼藉组”，右翼号称“蹂躏队”。实际上，他们的目地也无非是想挫一下钻石的锐气。

混战的结果是，富山和阿宫这一组一败涂地。那位目中无人的绅士惊得目瞪口呆，面露怯色；那位美人更是满脸羞赧，坐立不安，无地自容。就在这混乱之中，那位绅士却不知何时溜走了。看到这情形，男人们高呼万岁，而那些女人，则像是丢失了手中的宝贝似的，有些失落难过。

富山在来自四面八方的攻击、破坏、蹂躏下，被这种不够文明的游戏吓得七魂丢了六魄，悄悄溜到主人的房间里去了。他那梳得油光发亮的头发，乱得像一把棕榈扫帚；掉落了环扣的外褂，像长臂猴在水中捞月似的，摇摇晃晃地向下垂着。

主人见状，惊慌失措道：“这……怎么玩成这样啊？哎呀，手上还流血了！”边说着边丢下旱烟管，急忙站起身，显出一副丝毫不敢怠慢的样子。

“哦，被那些坏家伙整得够呛！从来没见过这么暴乱的场面，真叫人无语。除非穿着消防队员的全套装备，否则根本没法玩。一群浑蛋！脑袋被揍了两拳。”

富山吮着指甲缝里渗出的血，满脸不快地在主人特意为他准备的位子上坐下来。所有的一切都是一早就备好的：褐红色绣花的丝绸坐褥旁边，放着一只七宝烧^[1]的椭圆形大火盆和一张漆着泥金画^[2]的小饭桌。主人拍着手，唤进女仆，命令其赶快准备酒菜。

“实在对不住，还有什么地方受伤了吗？”

“不然我还能忍到现在？”

确认了没有发生其他意外，主人也无可奈何地苦笑道：“我马上去给您拿伤膏药。真是的，还是学生，玩起来就这么不知分寸，一点儿规矩都没有！您特地来寒舍一坐，我真是诚惶诚恐。您也别再去同他们玩啦，虽然

[1] 七宝烧：类似中国的景泰蓝，是特种工艺品之一，有钱七宝烧、透明七宝烧、七宝烧绘等。

[2] 泥金画：日本独特的漆器工艺装饰技法之一。用漆画好图案后，再用金、银、锡等的颗粒及色粉涂在上面以表现图案。

有些招待不周，您就将就着在这儿喝一杯吧？”

“不过，我倒是还想再去看看。”

“哦，还要去吗？”

富山没有回答，但脸上已经浮现出笑意。

主人读懂了他的心，两只眼睛眯成一条线，满脸堆笑道：“这么说，您还满意啦？”

富山愈发笑容满面：“是吗？或许吧。”

“理由呢？”

“这还能有什么理由，这不是有目共睹的吗？”

富山点了点头道：“也是。”

“她，不错吧？”

“确实不错！”

“您先趁热喝一杯吧。您眼光这么高，能得到您的夸奖，这位小姐定是人间尤物，真是难得啊！”

这时，主妇惊慌失措地走进来，不想富山也在里面。

“啊，您也在这儿啊？”

主妇之前一直在厨房里忙着给客人们准备休息时吃的点心。

“吃了大败仗，逃到这里来了。”

“还真是让您逃走了呢！”

主妇紧紧地抿着那张略带斜的嘴，挤出个笑脸。她忽然看到绅士短褂上的纽带断了一边，一问才得知纽带上的环扣被扯掉了。那可是个纯金的环扣呢！她惊慌地站起身来，可是富山却满不在乎地说道：“没什么大不了的，随它去吧。”

“那怎么行！那环扣可是纯金的呀！这下可糟了！”

“没什么，算了吧！”

主妇哪里听得进这些，早已向客厅飞奔而去。

“话说回来，不知对方是什么身份？”客人问。

“这个嘛，算不上差，不过……”

“不过怎样？”

“嗯……其实也没什么。”

“大概是个什么情况啊？”

“她父亲叫鳴泽隆三，原来在农商部任职，不过现在靠收地租和房租度日。听说手中也有些积蓄，就住在我们隔壁的那条街，因为勤俭持家，日子也还过得不错。”

“哦，那也不过如此。”绅士说着，摸了摸下巴，手上的钻戒闪闪发亮。

“那些暂且不提。他们家是打算嫁女儿，还是准备招赘？”

“听说是个独生女。”

“那可就麻烦了。”

“具体的我也不太清楚，让我再替您去打听打听吧。”

不一会儿，主妇就把金环扣找回来了。也不知道是谁搞的恶作剧，金环扣已经被拉直，像一只掏耳勺。主人忙向妻子问起阿宫家的情况，妻子便把自己知道的从头到尾讲了一遍，还说女儿知道的比她多多了，一会儿再找女儿来问问。她一面说着，一面不时地为绅士添酒。

事实上，富山唯继今夜光顾此地的目的，既不是拜年，也不是玩什么纸牌游戏，而是得知有很多姑娘聚集在此，想借机物色一个媳妇。前年冬天从英国回来后，他就四处托人说媒，可是由于要求过高，虽有二十多位姑娘许婚，却没有一个合他的心意。所以，他的亲事至今没有着落。当时在芝区匆匆忙忙建的婚房，一直没有去居住，如今已被太阳晒得发黑，有些地方甚至被雨侵蚀了，只有一对看家的老夫妇，住在一间昏暗的屋子里，终日皱着眉头，聊聊昔日的往事，打发寂寞的日子。

第二章

纸牌游戏一直持续到半夜十二点，不过差不多从十点钟起，人们就陆陆续续地走了，不知不觉中，人就少了三分之一。只有那些还未尽兴的人，仍

在这里兴致勃勃地决一胜负。他们不知道富山是躲起来了，还以为他是吃了败仗逃走了。阿宫一直玩到最后。富山用傲慢的口吻对主人说，如果这位姑娘早就回去的话，恐怕坚持到最后的人连三分之一都不到。

阿宫的爱慕者们看到她在深夜回去，都不免为她担心。每个人都在心里暗暗祈祷：让我来送她吧，哪怕送到海角天涯，我也愿意。可惜，他们的好意全都白费了。阿宫回去的时候，有一个男人陪她一起走。那个身穿高等中学制服的男生，看起来二十五六岁。他是在座唯一一个能够和阿宫亲热的人。除了钻石之外，就数他们的一举一动最能牵动人们的目光。不过除此以外，那个男人便没有什么引人注目的地方了。他沉默寡言，从容稳重，自始至终都很谨慎安静，直到场终人散，也没有显露他是阿宫的同伴。他一直孤孤单单地待在一旁，因此，当看到他和阿宫结伴出门时，大失所望的人着实不少。

阿宫头上裹着一块灰紫色的头巾，肩上披了一条带白花的浅黄色羊毛围巾。那学生穿着深褐色外套，缩了缩身子，躲避着扑面而来的刺骨寒风。等落后几步的阿宫一到身边，他便迫不及待地开口道：“你觉得刚才那个戴钻戒的家伙怎么样？我觉得他装腔作势，叫人恶心，是不是？”

“是啊。不过他被大家当作众矢之的戏弄了一通，也有些可怜。我坐在他旁边，也不能幸免呢。”

“还不是因为那家伙太过傲慢无礼？其实呢，我也朝他的腰上捅了两下。”

“哎呀，你好过分。”

“那种家伙，就连男人看了都觉得恶心。不过你们这些女人是怎么回事呢……他那种样子，反而会招你们喜欢吧？”

“我不喜欢。”

“浑身飘着浓郁的香水味，戴着钻戒，打扮得跟个官老爷似的，你们一定觉得很好吧？”学生讽刺般地笑着。

“我可不喜欢哦。”

“既然不喜欢，那为什么还和他一组？”

“和谁一组是抽签决定的，我也没办法啊。”

“就算是抽签抽到的，可是也没看出你对他有丝毫的厌恶感啊。”

“你怎么这样无理取闹啊！”

“那只钻戒可是要三百块呢，我们无论如何也买不起。”

“不知道你在说什么！”阿宫往上拉了拉围巾，把半个鼻子都埋了进去。

“好冷啊！”男子耸了耸肩，靠近阿宫。

阿宫沉默不语地走着。

“好冷啊！”

阿宫还是不搭话。

“好冷啊！”

阿宫这才转过脸来，看着男子道：“你怎么了？”

“好冷啊！”

“啊呀，真讨厌。到底怎么了？”

“冷得受不了了，我也钻到里面来吧？”

“什么里面啊？”

“围巾里面啊。”

“讨厌啦，羞死人了。我不要！我不要！”

男人一把拉开围巾的一端，把自己的身子也包在里面。阿宫笑得连站都站不稳了。

“哎呀，贯一，这样没法走路了……对面有人来了啦！”

他们就这样旁若无人地嬉戏着、打闹着。女人没有责备男人，任凭他去。这两个人到底是什么关系呢？原来，这个名叫间贯一的青年，十年来一直寄居在鳴泽家，等今年夏天进入大学后，他就可以和阿宫结婚了。

第三章

间贯一之所以寄居在鳴泽家中，是因为已无人可依。他幼年丧母，初中尚未毕业，父亲也因病与世长辞。悲痛欲绝地埋葬父亲时，他就已经意识到，自己已无什么前途可言。父亲在世时，家里已一贫如洗。为了筹措

学费，父子俩绞尽了脑汁。当年，贯一继承户主的身份时年仅十五岁。对他而言，比求学迫切的是吃饭，比吃饭更迫切的是丧葬费。何况之前为了替父亲治病和请护理，他已经伤尽了脑筋，对一个尚未成年的孩子来说，再没有什么能力来应付这些事情了。

不错，靠贯一自己，确实没有这种能力，但这些问题都得到了解决，那是因为有鳴泽隆三的百般照顾。原来，贯一的父亲是隆三的恩人，隆三为了报答昔日的恩情，不但为恩人求医治病，还负担了贯一求学的费用。贫穷的父亲一离世，贯一便被富裕的鳴泽领回家去照顾。隆三想：既然没有办法在恩人生前回报这份恩情，那就尽心培养他的遗孤吧，希望他长大后能够成为一个出色的人，以继承亡父的遗志。

贯一的父亲在世时就常说：“我们出身于武士家族，要是你将来受人轻视，遭人欺凌，那我有何颜面去见先祖啊！所以，一定要成为一个博学之人，位居四民^[1]之上，这也是我毕生的愿望啊！”贯一一直用这些话来勉励自己；隆三每次见到他，也会用这些话来鼓励他。恩人溘然长逝，临终也来不及留下只言片语，隆三觉得，他生前常挂在嘴边的这几句话，就是他的遗言。

贯一寄居在鳴泽家，境遇倒也不坏。没有人把他当成累赘，也没有人讨厌他或者暗中孤立他。因此外头的人也都说：与其当一个糟糕透顶的继子，倒不如像贯一那样，多少还能幸福一些呢！事实上，隆三夫妇也确实是把他当作恩人的遗孤，亲亲热热地待他。看到夫妇俩这么疼爱贯一，有人暗自猜想：老两口大概是有意把他招为女婿吧？起初，老两口并没有这样的想法，但是后来看到贯一如此勤奋上进，他们也渐渐有了此意。到贯一考上高中之后，这个主意被敲定了。

贯一勤奋好学，为人正直，要是能获得一个学士的头衔，那真是不可多得的乘龙快婿。老两口心中暗喜。弃户籍、改旧姓，入赘别家，对贯一来说是种屈辱，他不屑做那种事。但是，只要能娶美丽的阿宫为妻，也就无所谓屈辱不屈辱了。因此他更加努力地学习，看得老两口更加欣慰。而阿宫

[1] 四民：指士、农、工、商，意即一般平民。

呢，她并不讨厌贯一，但是她对贯一的爱，恐怕还不到贯一对她的一半。阿宫深知自己的美貌。世上的女人，哪一个不看重自己的美貌呢？可悲的是，很多人往往自视过高。阿宫当然知道自己的美貌值几斤几两，不过在她看来，凭自己这份姿色，如果只换取父母这份微薄的资产和一个随处可见的学士身份的丈夫，这决不是自己最高的期望。高贵的夫人很多都出身低贱，富家公子都厌恶丑陋的妻子而宠爱貌美的侍妾。这样的例子，阿宫见得很多了。她坚信，正如男子只要有才干便可立身于世一样，女子亦可凭借自己的美貌而享受锦衣玉食的生活。她曾见到过很多姿色不及自己的女人，都以此来换取荣华富贵。何况，不管走到哪里，她都能听到人们对自己的美丽赞不绝口。

还有一件事使她感到得意。她十七岁的时候，在明治音乐学院求学。有一个教小提琴的德国教授，曾经写了一封情书暗暗投入她的衣袖。他当然不是图一时之乐，他是真心实意地想和她白头偕老。几乎与此同时，一位年过四十的院长，因为前些年丧偶，正想续弦，竟也对阿宫有意，把她请到一间密室里，万分恳切地向她表明心迹。

当时，这些事在她那小小的心海里掀起了汹涌的波涛。因为她第一次碰到这种事，难免有些害羞，不知如何是好；但更多的是，她忽然对自己的美貌有了一个新的认识，欲望也开始膨胀。从那时开始，她便深深地相信：凭着自己这份与生俱来的美貌，至少也能找一个地位在奏任^[1]以上的名流为丈夫。为阿宫的美貌所倾倒的，不仅仅局限于她的教授和院长。男生部和女生部只隔着一堵矮墙，男生们常为一睹阿宫芳容而吵吵闹闹。这种情形，阿宫自然看在眼里。

若嫁给教小提琴的教授或四十多岁的院长为妻，其荣誉和地位，自然不是一个继承鷗泽家微薄资产的学士妻子所能比得上的。自从意识到这一点以后，就算是大白天，她也沉迷在美梦中：那些达官显贵、财主富豪，又或是社会名流，只要看到我这个天仙般的美女，一定会用八抬大轿来抬我进门。这种天定的姻缘，终有一天会轮到自己，她对此深信不疑。也正是

[1] 奏任：日本旧制，由内阁总理大臣推荐任命的三等以上高级文官。